

---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一年八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半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次级债券和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上述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没有重大变化。主要风险提示如下：

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本次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以及评级风险，公司作为发行人的相关风险包括财务风险、经营风险和合规风险以及政策性风险。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9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二、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9
三、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0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
五、 资产受限情况	20
六、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20
七、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21
八、 负债情况	21
九、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1
十、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21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22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22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4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5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5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
财务报表	2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8

##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信达证券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本报告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21年）
19信达C1	指	发行人于2019年3月15日发行的金额17亿元、期限3年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19信达C2	指	发行人于2019年7月11日发行的金额9亿元、期限3年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二期）”
20信达01	指	发行人于2020年3月25日发行的金额20亿元、期限3年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品种一）”
20信达02	指	发行人于2020年3月25日发行的金额10亿元、期限5年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品种二）”
20信达G1	指	发行人于2020年7月15日发行的金额25亿元、期限3年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
21信达01	指	发行人于2021年3月22日发行的金额15亿元、期限3年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1信达S1	指	发行人于2021年7月30日发行的金额20亿元、期限266天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债券而制作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承销保荐	指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中航证券	指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安永华明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1年1-6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达期货	指	信达期货有限公司
信风投资	指	信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达创新	指	信达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信达澳银	指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兴财富	指	信达新兴财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达国际	指	C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中文名称为信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中文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信达证券
外文名称（如有）	Cinda Securities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Cinda Securities
法定代表人	祝瑞敏
注册资本	29.1870
实缴资本	29.1870
注册地址	北京市 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 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1
公司网址（如有）	<a href="http://www.cindasc.com">http://www.cindasc.com</a>
电子信箱	ir@cindasc.com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张延强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电话	010-63081417
传真	010-63080953
电子信箱	zhangyanqiang@cindasc.com

###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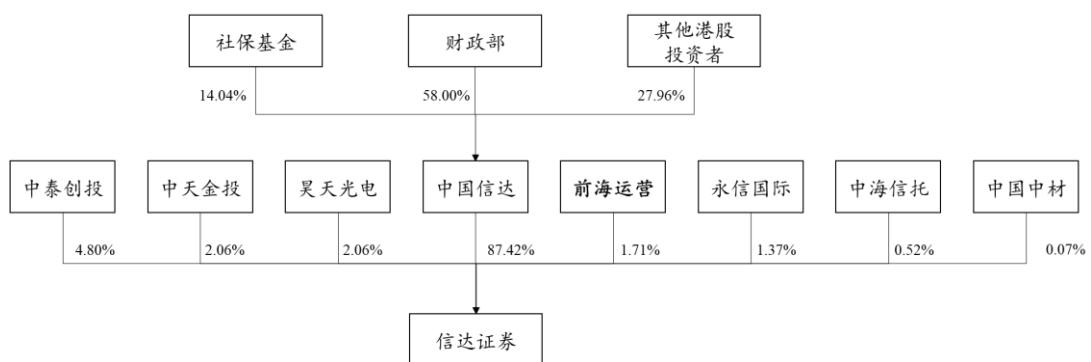
#### （三）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其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具体情况：

因股东单位变更委派入选，2021年6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力一、宋永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于帆、齐睦丹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已于2021年6月29日就刘力一、宋永辉任职公司董事向北京证监局进行了备案。

因股东单位变更委派入选，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张德印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陆华隽不再担任公司监事长、监事。2021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选举张德印为公司监事长。公司已于2021年4月30日、2021年5月28日就张德印任职公司监事、监事长向北京证监局进行了备案。

因工作调整，李光兵不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邓强不再兼任首席风险官。2021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由合规负责人吴立光兼任首席风险官。

最近一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9人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艾久超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祝瑞敏、刘力一、宋永辉、朱利民、张建平、刘俊勇

发行人的监事：张德印、刘显忠、陆韶瞻、申苗、郑凡轩

发行人的总经理：祝瑞敏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邓强、徐克非、吴立光、张延强、商健、俞仕龙

## 五、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 （一）证券经纪业务

公司证券经纪业务主要分为传统证券经纪业务和信用交易业务，包括代理买卖证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IB业务和信用交易业务等，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和信用交易业务是最主要的收入来源。2021年1-6月，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分部营业收入为79,891.94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53.76%。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在全国1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共设有分支机构100家，包括14家分公司、86家证券营业部，主要分布于东部沿海及中部省会等发达或中心城市。

公司提供的传统证券经纪业务主要包括代理买卖证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和IB业务等。其中，2021年1-6月，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母公司口径）为29,464.43万元，为传统证券经纪业务最重要的收入来源；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为3,890.04万元，近年发展较快，成为公司新的收入贡献来源。

公司的信用交易业务包括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和转融通业务。目前，公司主要开展的是融资融券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其中，融资融券，指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收取担保物的经营活动；融资融券交易分为融资交易和融券交易两类，客户向证券公司借入资金买入上市证券为融资交易，客户向证券公司借入上市证券并卖出为融券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指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质押，向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出方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的交易。2021年1-6月，公司（母公司口径）融资融券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利息收入合计为35,236.44万元。

### （二）证券自营业务

证券自营业务是公司运用自有资金买卖依法公开发行的股票、债券、基金、衍生工具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金融产品，并自行承担风险和收益的投资行为。证券自营业务主要由投资管理部、固定收益部和金融产品部三个一级业务部门负责开展。2020年7月，公司设立创新投资部负责相关自营投资业务。

2021年1-6月，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投资规模（按月均投资成本口径）为155.91亿元，实现投资损益总额为7,532.58万元，综合收益率为0.48%。

### （三）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股权融资、债券融资和财务顾问等，具体业务品种包括IPO、上市公司再融资、公司债、企业债、金融债、ABS、并购重组以及新三板推荐挂牌等。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在金融、煤炭、能源、医药、化工、电子设备制造等行业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形成了涵盖股权融资、债券融资、混合融资、并购重组和综合财务顾问等全面的金融服务体系。

2021年1-6月，公司股票主承销项目主承销金额7.78亿元，主承销商收入4972.91万元；公司债券主承销项目主承销金额775.33亿元，主承销商收入14538.03万元。2021年1-6月，公司完成的ABS主承销项目13只，主承销金额为689.57亿元。根据Wind资讯统计，公司承销的ABS（证监会监管品种），发行金额排名行业前列，2021年1-6月位列第3名。

#### （四）资产管理业务

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是指证券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与客户签订资产管理合同，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对客户委托资产进行经营运作，为客户提供证券及其他金融产品投资管理服务的行为。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模式主要包括定向（单一）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资产证券化业务及资产管理投资顾问业务。

2021年1-6月，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母公司口径）管理规模（份额）为1,656.29亿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母公司口径）共计82只，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7只、管理规模30.94亿元，定向资产管理计划29只、管理规模248.02亿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26只、管理规模1,377.32亿元。

#### （五）期货业务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信达期货开展期货业务。信达期货的经营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截至2021年6月30日，信达期货以总部杭州为中心，在全国设有分支机构16家，包括7家分公司和9家营业部，分布于北京、上海、广东、浙江、江苏、四川、福建、河北、辽宁、黑龙江等地。2021年1-6月，信达期货营业收入为9,028.31万元，主要由手续费净收入和利息净收入构成。

#### （六）境外业务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信达国际开展境外业务。信达国际注册地位于百慕大，总部位于中国香港，于2000年8月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为0111.HK。2021年1-6月，信达国际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2,120.22万元（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对营业收入口径进行了调整），实现净利润为4,443.26万元。信达国际主要从事资产管理、企业融资和销售及交易三大业务板块。

#### （七）其他业务

信达证券通过子公司信达澳银、信风投资和信达创新分别从事基金管理业务、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信达澳银开展基金管理业务。信达澳银的基金管理业务主要涵盖公募基金和专户理财领域：①公募基金：指通过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收益凭证的证券投资基金。信达澳银公募基金的产品丰富，涵盖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和货币型等多种基金类型；②专户理财：又称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指通过向特定客户募集资金或接受特定客户财产委托进行投资的活动。信达澳银的专户管理投资产品丰富，涵盖固定收益类、权益类、混合类和货币型等多种类型。2021年1-6月，信达澳银管理费净收入为22,988.95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信达澳银（包括子公司新兴财富）管理资产总规模（份额）达到425.03亿份。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信风投资开展私募投资基金业务。信风投资专注于信息安全母基金、专项纾困基金、主题基金等领域，先后募集并管理了宁波达泰基金等十多支基金产品，截至2021年6月30日，信风投资管理的私募基金规模达202.60亿元。2021年1至6月，信风投资私募基金管理费收入为3,117.21万元。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信达创新开展另类投资业务。信达创新股权投资业务主要包括新三板投资、非上市股权投资等，同时承担母公司科创板保荐业务跟投职责，截至2021年6月30日，信达创新已投资新三板公司2家（其中1家已于2020年6月在科创板IPO上市）、非上市股权投资2家、科创板跟投1家。

## 六、公司治理情况

###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1、资产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证券业务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与中国信达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有效分离，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地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法》等规定，完善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基础的公司治理结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已建立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规范要求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况。

####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自主地开展证券经营业务，各项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无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关联交易审核机制，交易执行遵循市场化公允定价原则，并严格执行内部审查审批程序。

《公司章程》明确划分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主要如下：

“第八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说明非关联股东

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作出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 (一) 为交易对方；
- (二)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三)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 (四)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 (五)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 (六)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股东。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十一)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在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内，对上述事项作出详细规定；

...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公司应建立重大对外投资项目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与董事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四十三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十三) 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证券公司关联交易监督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试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述制度细化了关联交易认定、发起、定价、决策、披露、审计和责任追究等内容，明确了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范围及各部门管理职责，加强了关联人信息管理、关联交易审核审批流程管理。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 第二节 债券事项

###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 271.44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98.10 亿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 36.14%。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98.1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17.49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未来一年内面临偿付。

####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到期及回售的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信达 C1
3、债券代码	151269
4、发行日	2019 年 3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3 月 1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3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兑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议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信达 S1
3、债券代码	188486

4、发行日	2021年7月30日
5、起息日	2021年8月3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年4月26日
8、债券余额	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5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付息日或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或兑付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协议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19信达C2
3、债券代码	151802
4、发行日	2019年7月11日
5、起息日	2019年7月15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年7月15日
8、债券余额	9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兑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议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0信达01
3、债券代码	163351
4、发行日	2020年3月25日

5、起息日	2020年3月27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年3月27日
8、债券余额	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付息日或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或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协议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信达G1
3、债券代码	163736
4、发行日	2020年7月15日
5、起息日	2020年7月17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年7月17日
8、债券余额	2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付息日或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或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协议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信达01
3、债券代码	175894
4、发行日	2021年3月22日
5、起息日	2021年3月24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年3月24日
8、债券余额	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付息日或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或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协议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0信达02
3、债券代码	163352
4、发行日	2020年3月25日
5、起息日	2020年3月27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5年3月27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付息日或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或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协议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894

债券简称	21信达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1信达01”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名：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支行账号：0433619200522023，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规范。2021年3月，公司发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于2021年3月24日全部缴存到位。
募集资金总额	15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5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5亿元已使用完毕。累计15亿元用于公司补充营运资金、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本期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审批已依照公司内部控制程序的相关规定执行。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补充营运资金，偿还到期债务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补充营运资金，偿还到期债务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违规使用

###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截止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1269

债券简称	19信达C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债券的本金及利息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交易场所网站专区或交易场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无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执行

债券代码：151802

债券简称	19信达C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债券的本金及利息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交易场所网站专区或交易场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执行

债券代码：163351

债券简称	20信达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债券的本金及利息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交易场所网站专区或交易场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执行

债券代码：163352

债券简称	20信达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债券的本金及利息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交易场所网站专区或交易场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执行

行情况	
-----	--

债券代码: 163736

债券简称	20信达G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债券的本金及利息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交易场所网站专区或交易场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执行

债券代码: 175894

债券简称	21信达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债券的本金及利息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交易场所网站专区或交易场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执行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二、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三、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 五、资产受限情况

#### （一）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各类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123.47 亿元

受限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评估价值（如有）
货币资金	2.66	1.68	—
债权投资	5.79	100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95.73	49.47	—
其他债权投资	19.29	56.09	—
合计	123.47	—	—

#### （二）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十

适用  不适用

#### （三）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无

## 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一)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发生情况，及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是否一致

不适用

(三)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四)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 八、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271.44亿元，较上年末总比变动65.76%，其中短期有息负债186.25亿元。

(二) 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或其他单笔债务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息借款情况类别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30%，或报告期末存在前项逾期情况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类别	上年末金额	本期变动金额	报告期末金额
境内其他负债	74.27	89.88	164.15
境内公司信用类债券	82.87	14.88	97.75
境外负债	6.62	2.92	9.54

## 九、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5.26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4亿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 十、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披露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 （一）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纠纷案

因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盈方”）违反与信达证券于 2015 年 4 月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和风险揭示书》（已公证），未按要求履行提前购回义务，信达证券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该等公证债权文书，要求上海盈方支付本金 29,986,000 元人民币及相应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依法对上海盈方进行了执行，对质押股票进行拍卖处置后，向信达证券发放执行款项 12,720,155.58 元。因被执行人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暂不具备继续执行条件，2017 年 9 月 14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裁定终结前述案件的本次执行程序。

### （二）戴某蓉股票质押式回购纠纷案

因戴某蓉违反与信达证券于 2017 年 4 月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和风险揭示书》及《补充协议》、2018 年 4 月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交易委托书》（均已公证），未按约定履行购回义务，信达证券通过违约处置程序自行收回部分资金后，针对未收回的资金，于 2018 年 8 月 9 日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该等公证债权文书，要求戴某蓉归还本金共计 85,353,840 元及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依法对戴某蓉进行了执行，对质押股票执行处置后，向信达证券发放执行款项 83,613,471.00 元。因被执行人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暂不具备继续执行条件，2019 年 10 月 25 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 （三）张某文股票质押式回购纠纷案

因张某文违反与信达证券于 2017 年 11 月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和风险揭示书》及《补充协议》（已公证），未按要求履行提前购回义务，信达证券通过违约处置程序自行收回部分资金后，针对未收回的资金，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该等公证债权文书，要求张某文归还本金 98,907,844.1 元人民币及相关逾期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并对张某文质押给信达证券的 20,034,000 股邦讯技术（证券代码：300312）股份享有优先受偿权。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依法对张某文进行了执行，对质押股票进行了执行处置，同时又执行了张某文其他账户资金，累计向信达证券发放执行款 13,150,142.57 元。2020 年 8 月 17 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裁定将张某文持有的 17,314,000 股邦讯技术股份作价 92,664,528 元交付信达证券，抵偿被执行人张某文应支付信达证券的借款本金及利息、违约金等 92,664,528 元。因被执行人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暂不具备继续执行条件，2020 年 9 月 5 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 （四）石河子融铭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票质押式回购纠纷案

因石河子融铭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融铭道”）违反与信达证券于2017年6月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和风险揭示书》（已公证），未按约定履行购回义务，信达证券通过违约处置程序自行收回部分资金后，针对未收回的资金，于2018年8月29日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该等公证债权文书，要求融铭道归还本金14,854,020.6元人民币及相关逾期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依法对融铭道进行了执行，对质押股票执行处置后，向信达证券发放执行款项5,915,898.74元。因剩余3,037,500股股票暂不具备处置条件，被执行人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暂不具备继续执行条件，2020年8月17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 （五）火凤天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纠纷案

因火凤天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凤天翔”）违反与信达证券于2016年6月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和风险揭示书》及《补充协议》（已公证），未按要求履行提前购回义务，信达证券于2019年4月24日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该等公证债权文书，要求火凤天翔支付本金99,949,500元人民币、利息806,259.3元人民币及相应延期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依法对火凤天翔进行了执行。在对质押股票进行了拍卖处置，同时又执行了火凤天翔的账户资金后，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共计向信达证券发放执行款项32,996,652.41元。因被执行人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暂不具备继续执行条件，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5月20日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 （六）陈某松、陈某连股票质押式回购纠纷案

因陈某松、陈某连违反与信达证券于2016年11月签订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和风险揭示书》（已公证），未按要求履行购回义务，信达证券于2019年8月28日向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该等公证债权文书，要求陈某松、陈某连支付本金99,036,000元人民币、利息985,848.36元人民币及相应延期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并对陈某松质押给信达证券的21,650,000股ST中新（证券代码：603996）股份享有优先受偿权。

2019年9月30日，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指定由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执行。2020年6月19日，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裁定拍卖陈某松名下的21,650,000股ST中新股份。

#### （七）天津中维商贸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式回购纠纷案

因天津中维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维”）违反与信达证券于2016年9月26日签订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和风险揭示书》，未按要求履行购回义务，信达证券于2019年8月27日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天津中维归还本金48,100,000元、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并对天津中维质押给信达证券的1,600万股中房股份（证券代码：600890）的股份享有优先受偿权。

诉讼过程中，信达证券通过二级市场违约处置收回部分债权。2021年6月25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胜诉，判决天津中维给付公司剩余融资款本金、延期利息及违约金，公司在上述债权范围内享有天津中维质押的1,081.56万股“中房股份”（证券代码：600890）优先受偿权。上述判决已于2021年7月15日生效。

#### （八）程某股权转让合同纠纷案

2018年7月20日，为解决漳州三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达股份”）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信达证券所持利达股份的股份回购事宜，信达证券、程某及利达股份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并于2019年3月4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约定程某应当于利达股份摘牌后，于2019年12月31日前向信达证券支付股份转让款44,370,000元。2019年7月12日，利达股份从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摘牌

，但程某未如约支付股份转让款，构成违约。2020年4月2日，信达证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程某支付股份转让款44,370,000元及相应违约金、逾期付款利息、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2020年10月30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程某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信达证券支付股权转让款44,370,000元、违约金2,218,50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以44,370,000元为基数，自2020年1月1日起至股权转让款44,370,000元实际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18.25%计算）、律师费损失70,000元、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损失44,163元，并承担保全费5000元、案件受理费317,824元。判决生效后，信达证券已向法院申请执行，法院已于2021年3月10日正式立案，目前案件正在执行中。

#### （九）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式回购纠纷案（债务人破产重整）

2017年3月、9月，信达证券与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控股”）签署了两份《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和风险揭示书》，信达证券向新光控股融出资金共计190,528,000元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到期后，新光控股未按约定进行购回。2019年4月25日，新光控股被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行破产重整。信达证券向破产重整管理人申报了债权，包括尚未归还的本金180,214,555.34元人民币及相应利息、违约金及其他损失等合计205,070,982.73元，并主张对新光控股质押给信达证券的40,521,300股中百集团（证券代码：000759）股份享有优先受偿权。

2020年5月6日，新光控股管理人作出《债权审查结果通知书》，确认信达证券债权金额为204,470,982.73元，债权性质为有财产担保债权。目前，该案正在破产重整程序中。

#### （十）王某群、王某晴质押式回购纠纷案

因王某群、王某晴违反与信达证券于2016年9月22日签订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和风险揭示书》、《补充协议》及《北京古城路证券营业部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协议暨初始交易委托书》，以及2020年2月20日签订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和风险揭示书》、《补充协议》及《北京古城路证券营业部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协议暨初始交易委托书》（已公证），未按要求履行购回义务，信达证券已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该等公证债权文书，要求王某群、王某晴支付两笔交易的本金合计103,334,932.09元人民币、利息及相应延期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并对王某群质押给信达证券的汉邦高科股票享有优先受偿权。

2021年7月22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结案通知书》，确认本案执行到位137,150,961.99元，本案执行完毕结案。另外，2021年7月6日，信达证券收到法院送达的王某群、王某晴提出的《不予执行申请书》以及请求不予执行的执行异议之诉相关《起诉状》等诉讼材料，对本案执行提出异议，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诉讼、仲裁案件。上述案件中，公司均作为原告、债权人参加诉讼，不存在预计负债。部分案件中，公司已通过处置担保财产获得受偿；针对未受偿的部分，公司也已相应计提减值准备。因此，该等案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数据及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半年报盖章页)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15,853,042,591.55	15,818,058,050.83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2,608,863,723.87	12,891,964,995.37
结算备付金	3,423,395,851.74	3,121,792,836.70
其中：客户备付金	2,792,892,662.66	2,679,061,704.25
贵金属	-	-
拆出资金	-	-
融出资金	10,753,484,626.91	10,080,197,125.07
衍生金融资产	36,597,628.79	2,436.12
存出保证金	2,186,014,072.12	1,946,978,340.59
应收款项	847,234,381.58	520,459,172.63
应收款项融资	-	-
合同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24,769,062.25	696,107,708.79
应收利息	2,293,686.57	9,893,007.80
持有待售资产	-	-
<b>金融投资:</b>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350,659,594.45	8,618,596,336.02
债权投资	578,907,444.23	581,012,679.63
其他债权投资	3,438,828,968.12	4,426,113,229.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419,196,668.78	407,470,911.13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0,022,657.84	85,278,468.19
在建工程	-	-
使用权资产	243,784,913.40	256,558,850.90
无形资产	109,328,867.52	116,795,141.88
商誉	1,005,972.76	1,005,972.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2,162,898.79	471,453,813.41
其他资产	1,142,723,290.09	161,342,679.84
资产总计	59,653,453,177.49	47,319,116,761.64
<b>负债:</b>		
短期借款	461,804,400.00	71,539,4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985,401,297.91	3,163,290,691.41
拆入资金	3,004,022,083.56	2,101,261,186.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7,896,039.62	62,606,701.71
衍生金融负债	-	12,243,265.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475,660,502.32	1,225,674,225.41
代理买卖证券款	16,863,223,615.84	16,713,168,276.7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116,086,301.94	1,203,495,694.19
应交税费	102,606,824.80	77,377,477.55
应付款项	130,561,878.38	66,746,669.57
合同负债	-	-
持有待售负债	-	-
预计负债	-	-
长期借款	456,645,504.00	546,056,032.00
应付债券	10,760,074,492.19	9,267,603,677.48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251,302,005.78	255,288,223.39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339,890.54	15,877,603.68
其他负债	1,667,525,584.55	903,282,774.55
负债合计	47,617,150,421.43	35,685,511,899.2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18,700,000.00	2,918,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759,443,902.12	1,759,443,902.12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46,103,007.96)	(21,097,866.40)
盈余公积	768,711,674.46	720,259,467.78
一般风险准备	1,670,731,540.65	1,557,039,902.34
未分配利润	4,592,705,366.21	4,325,900,122.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64,189,475.48	11,260,245,528.20
少数股东权益	372,113,280.58	373,359,334.1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2,036,302,756.06</b>	<b>11,633,604,862.3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59,653,453,177.49</b>	<b>47,319,116,761.64</b>

公司负责人：祝瑞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延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毅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12,535,649,410.20	12,676,634,162.56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0,312,882,292.87	10,849,274,477.37
结算备付金	3,025,143,880.28	2,993,611,225.42
其中:客户备付金	2,354,092,859.30	2,487,088,407.54
贵金属	-	-
拆出资金	-	-
融出资金	10,573,192,438.58	9,932,804,164.03
衍生金融资产	36,597,628.79	2,436.12
存出保证金	632,370,846.04	722,785,639.72
应收款项	98,240,524.82	94,150,569.26
应收款项融资	-	-
合同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1,965,947.04	667,575,325.17
应收利息	1,349,796.16	9,893,007.80
持有待售资产	-	-
<b>金融投资:</b>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787,259,165.53	7,087,643,236.55
债权投资	733,842,860.88	731,611,637.96
其他债权投资	3,068,973,795.42	3,894,179,589.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1,852,030,858.33	1,852,479,464.1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3,151,156.76	67,434,680.68
在建工程	-	-
使用权资产	152,611,415.47	161,695,763.56
无形资产	99,263,917.23	105,670,644.09
商誉	1,005,972.76	1,005,972.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6,530,392.18	458,311,990.94
其他资产	1,092,582,889.69	143,768,700.61
资产总计	52,781,762,896.16	41,601,258,210.49
<b>负债:</b>		
短期借款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1,985,401,297.91	3,163,290,691.41
拆入资金	3,004,022,083.56	2,101,261,186.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7,896,039.62	62,606,701.71

衍生金融负债	-	12,243,265.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365,917,441.39	1,049,423,048.04
代理买卖证券款	12,512,489,672.71	13,310,136,005.82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925,057,532.57	985,913,089.25
应交税费	63,587,681.21	34,351,778.98
应付款项	273.25	3,367,276.05
合同负债	-	-
持有待售负债	-	-
预计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10,724,908,069.16	9,223,289,723.43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57,530,439.60	158,728,657.40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308,300,873.16	552,043,399.60
负债合计	41,355,111,404.14	30,656,654,823.2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18,700,000.00	2,918,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941,158,219.23	1,941,158,219.2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30,570,943.98)	(28,096,981.99)
盈余公积	761,594,090.59	713,141,883.91
一般风险准备	1,529,130,682.76	1,431,418,715.16
未分配利润	4,306,639,443.42	3,968,281,550.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26,651,492.02	10,944,603,387.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781,762,896.16	41,601,258,210.49

公司负责人：祝瑞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延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毅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86,050,923.67	1,571,730,961.51
利息净收入	269,074,418.16	211,532,245.86

其中：利息收入	633,100,115.24	610,424,332.56
利息支出	364,025,697.08	398,892,086.7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50,914,044.03	945,463,490.17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76,606,160.32	390,712,406.10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63,966,841.06	275,916,339.10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3,940,155.87	45,386,068.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234,702.60)	368,734,610.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315,009.26	6,355,835.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544,430.6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7,049,224.75	4,437,664.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038,696.85	60,284,862.5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4,432.88	(24,019,205.87)
其他业务收入	5,856,686.86	6,718,212.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1,877.26)	(1,420,918.35)
二、营业总支出	960,480,834.21	1,135,442,249.65
税金及附加	9,839,319.60	8,276,635.38
业务及管理费	992,642,241.38	1,070,929,289.11
资产减值损失	-	-
信用减值损失	(42,027,091.97)	56,176,126.9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其他业务成本	26,365.20	60,198.2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5,570,089.46	436,288,711.86
加：营业外收入	862,093.99	7,594,161.76
减：营业外支出	336,332.34	5,164,297.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6,095,851.11	438,718,576.29
减：所得税费用	79,293,792.19	37,430,571.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802,058.92	401,288,004.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802,058.92	401,288,004.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949,088.84	383,585,925.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52,970.08	17,702,079.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237,679.62)	(6,584,625.3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005,141.56)	(14,700,681.3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005,141.56)	(14,700,681.3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910,937.70)	(23,191,133.3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889,855.15)	1,077,175.41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204,348.71)	7,413,276.62
7.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232,538.06)	8,116,056.04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8,564,379.30	394,703,37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943,947.28	368,885,243.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20,432.02	25,818,135.1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

公司负责人：祝瑞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延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毅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18,401,209.81	1,362,905,556.79
利息净收入	231,877,999.52	157,426,408.64
其中：利息收入	566,401,831.01	537,833,547.09
利息支出	334,523,831.49	380,407,138.4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33,749,025.47	673,558,604.21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08,990,955.81	355,356,872.3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58,987,251.33	267,370,884.97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1,289,328.64	41,437,932.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191,331.16	490,002,962.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8,605.79)	(757,415.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	3,544,430.61

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2,397,845.28	3,908,379.9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61,929.52	56,281,375.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6,112.42)	(21,500,695.14)
其他业务收入	2,623,455.55	3,452,754.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4,264.27)	(224,232.56)
二、营业总支出	611,925,681.82	885,697,584.26
税金及附加	7,802,372.90	7,036,519.26
业务及管理费	644,416,994.53	825,317,011.33
资产减值损失	-	-
信用减值损失	(40,320,050.81)	53,283,855.4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其他业务成本	26,365.20	60,198.2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6,475,527.99	477,207,972.53
加：营业外收入	858,902.31	84,161.64
减：营业外支出	206,110.79	4,982,274.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7,128,319.51	472,309,859.55
减：所得税费用	22,606,252.76	12,687,368.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4,522,066.75	459,622,491.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4,522,066.75	459,622,491.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73,961.99)	(28,163,754.5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73,961.99)	(28,163,754.5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66,928.14)	(27,011,399.1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7,033.85)	(1,152,355.34)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2,048,104.76	431,458,736.9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祝瑞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延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482,816,371.19	2,167,631,656.5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900,000,000.00	1,3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9,262,761,848.40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2,926,669.93	2,404,496,452.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203,095.02	353,201,12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19,707,984.54	6,225,329,236.3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0,911,521,993.52	(602,040,855.94)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636,821,972.79	1,022,218,612.62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2,844,231,232.1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80,569,220.16	350,155,215.4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2,800,213.84	423,792,386.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790,886.05	262,993,419.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0,436,083.46	1,458,650,51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82,940,369.82	5,760,000,52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232,385.28)	465,328,715.3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18,679,483.25	4,528,463,222.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455,255.70	109,185,590.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8,961.92	1,349,299.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243,700.87	4,638,998,112.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180,047.10	1,455,056,804.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12,736.28	20,170,519.3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	-

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92,783.38	1,475,227,323.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550,917.49	3,163,770,788.2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333,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合并结构化主体收到的现金	19,351,973.54	21,426,095.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0,312,075.36	399,355,968.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149,360,000.00	3,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9,024,048.90	4,754,282,063.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37,239,720.47	4,011,696,340.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5,445,681.01	432,926,36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76,689.08	537,928,205.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3,962,090.56	4,982,550,90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061,958.34	(228,268,846.2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8,314,196.07)	(24,431,759.9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01,066,294.48	3,376,398,897.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40,913,437.83	15,859,803,089.0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8,541,979,732.31	19,236,201,986.41

公司负责人：祝瑞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延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毅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00,902,193.96	1,724,242,962.5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900,000,000.00	1,3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9,425,457,191.89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1,680,495,813.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2,674,610.32	6,447,80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89,033,996.17	4,711,186,578.6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0,935,524,711.69	-679,879,472.28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603,544,858.70	1,109,529,433.39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2,696,780,707.38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834,887,856.12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7,230,608.35	288,470,107.5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1,278,088.12	296,072,58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497,849.17	78,472,724.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6,327,212.44	692,254,42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33,291,184.59	4,481,700,51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257,188.42)	229,486,062.5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1,414,060.85	8,025,17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4,645,542.61	154,813,322.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6,759.89	1,025,752.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6,966,363.35	8,181,017,074.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58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60,509.47	14,280,841.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92,990.87	455,209,536.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53,500.34	5,049,490,37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312,863.01	3,131,526,696.7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333,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149,360,000.00	3,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9,360,000.00	4,33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33,020,000.00	3,944,2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830,144.08	424,598,594.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10,795.03	62,247,874.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4,160,939.11	4,431,126,468.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99,060.89	(97,626,468.5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436,112.42)	(21,500,695.1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46,181,376.94)	3,241,885,595.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39,194,918.17	12,809,258,284.8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5,093,013,541.23	16,051,143,880.45

公司负责人：祝瑞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延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毅

